

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财政局

文件

达财预〔2024〕46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 (第二批) 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

达坂城区教育局: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第二批)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》(乌财科教〔2024〕38号)文件精神,现拨付你单位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第二批)中央直达资金 4 万元,该预算请列入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,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50204 高中教育”,请

按照实际支出用途列入相关项级科目，根据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在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结合实际统筹安排并使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；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，规范资金分配、使用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不得改变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格挤占挪用。

三、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认真做好全程绩效管理。按照规定时间将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结果和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财政局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2024年6月1日

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)

预算单位		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教育局						
项目名称		2024 年上级体制补助，乌财科教〔2024〕38 号，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[第二批]中央直达资金			项目负责人		崔兆红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预算总额：	4	其中：财政拨款	4	其他资金：	0	
项目总体目标		严肃财政纪律，落实好资助政策，保证资金安全，及时下达资金，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，落实普通高中资助政策。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享受补助政策学生人数（人）	≥102 人	计划标准	-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享受免学费学生人数（人）	≥14 人	计划标准	-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享受高中助学金学生覆盖率	≥95%	计划标准	-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高中助学金资金发放及时率	≥95%	计划标准	-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普通高中助学金金额（万元）	≤4 万元	计划标准	-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	提高	计划标准	-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说明材料
		补助对象的政策知晓度	≥95%	计划标准	-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	≥90%	计划标准	-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

